

理解“共同富裕”

评级及分析师信息

宏观首席分析师：孙付
邮箱：sunfu@hx168.com.cn
SAC NO：S1120520050004
联系电话：021-50380388

宏观研究助理：李紫洋
邮箱：lizy2@hx168.com.cn
联系电话：021-50380388

投资要点：

► 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

8月17日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中，研究扎实促进共同富裕问题。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共同富裕将成为下一个政府高度关注的重点任务。

与单纯的“均贫富”不同，会议强调要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

► 示范区浙江省落实共同富裕具体目标

浙江省成为共同富裕的发展建设示范区，且明确了浙江省到2025、2035年以及本世纪中叶的共同富裕发展目标。

浙江省委书记在讲话中提到，共同富裕的核心要义在于：共同富裕是普遍富裕基础上的差别富裕，不是同等富裕、同步富裕，更不是均贫富、杀富济贫；实现共同富裕是效率与公平、发展与共享的辩证统一。实现共同富裕的主攻方向为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这三个问题。

除高质量发展和解决三大差距的问题外，共同富裕的内涵还包括统筹“五位一体”文明建设，以及公共服务优质共享。

持续缩小“三大差距”的目标任务方面，重点的任务指标包括地区人均GDP最高最低倍差、城乡居民收入倍差、劳动报酬占GDP比重、居民人均收入与人均生产总值之比，以及中等收入群体比例等。

► 共同富裕要求更合理的分配格局

合理的分配格局对促进共同富裕、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有重要意义。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中强调，要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

初次分配主要体现效率的原则；再分配中政府财政发挥了关键作用，尤其是直接税和转移支付；第三次分配包括慈善和公益事业，道德伦理是主要驱动力。

在提高三次分配的效率与公平方面，初次分配中，合理提高劳动报酬，健全工资增长机制和拓展收入渠道，从横纵两个维度增加居民收入；再分配中需要财政的精准发力以及监管的加强；第三次分配中合理的激励机制是着重的发力点。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或政策出现超预期变化。

正文目录

1. 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	3
2. 示范区浙江省落实共同富裕具体目标	6
3. 共同富裕要求更合理的分配格局	8
4. 风险提示	9

图表目录

图 1 我国人均 GDP 水平与高收入国家仍有较大差距（美元）	4
图 2 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位（元 %）	7
图 3 全国劳动报酬占 GDP 比重（亿元 %）	8
表 1：十八大以来关于共同富裕的表述	4
表 2：共同富裕的内涵特征	7

1. 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

8月17日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中，研究扎实促进共同富裕问题。会议一致认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此次会议明确提出，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是我们党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需要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共同富裕包含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方面的要求：从生产力上讲，“富裕”要求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整体提高、社会财富的总量积累；从生产关系看，“共同”则是要求避免两极分化，达到普遍意义上的富裕。

会议从共同富裕的前提、内涵和实现路径进行了详细阐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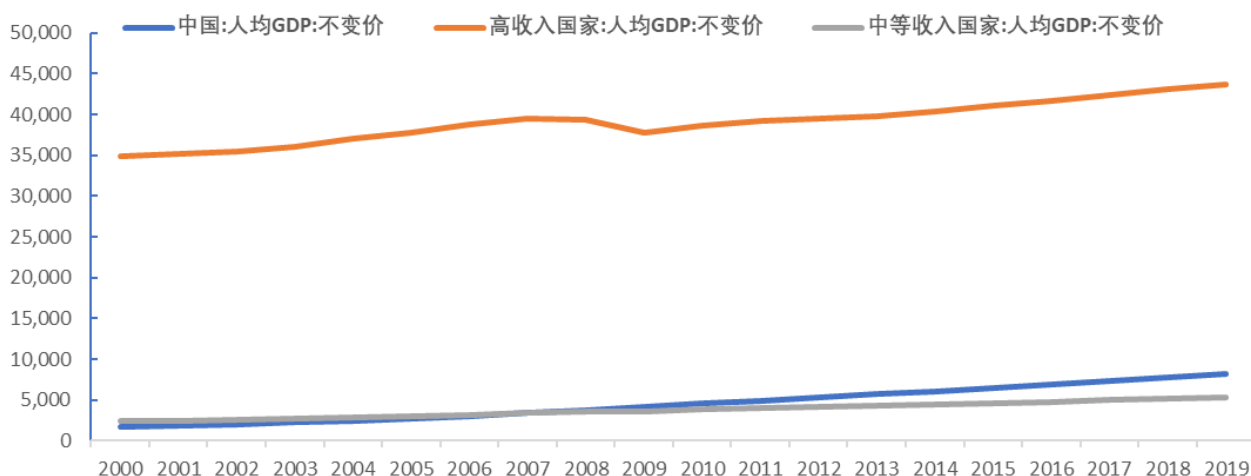
共同富裕的前提是高质量发展。改革开放后，我们党深刻总结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认识到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打破传统体制束缚，允许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推动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我国正处于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高质量发展仍是我国经济建设的重点。要在“做好蛋糕”的基础上才能“分好蛋糕”。

共同富裕具有多个方面的内涵。首先，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的富裕，而非少数人的富裕。其次，富裕的内容涵盖了人民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此外，共同富裕并不是平均主义，要继续鼓励勤劳创新致富，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

实现共同富裕要坚持基本经济制度，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需要鼓励勤劳创新致富，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先富带后富、帮后富，重点鼓励辛勤劳动、合法经营、敢于创业的致富带头人。同时，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人民提高受教育程度、增强发展能力创造更加普惠公平的条件，畅通向上流动通道，给更多人创造致富机会，形成人人参与的发展环境。

共同富裕的实现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从发展性的角度看，我国人民的收入水平与发达经济体和高收入国家存在较大差距；从公平性的角度看，城乡间、区域间发展的不平衡较为突出，高低收入人群间的财富差距较为明显。共同富裕的落实需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图 1 我国人均 GDP 水平与高收入国家仍有较大差距（美元）



资料来源：WIND，华西证券研究所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扶贫工作的扎实推进，中国已经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在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后，“共同富裕”将成为下一个政府高度关注的目标。党的十八大特别是十九届五中全会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整体来看，践行共同富裕意义深远，以推动共同富裕为目的的各项改革，将是未来较长时间内的重点任务。

表 1：十八大以来关于共同富裕的表述

事件节点	时间	具体表述
十八大报告《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	2012.11.08	必须坚持走共同富裕道路。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要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和分配制度，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着力解决收入分配差距较大问题，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朝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兼顾效率和公平，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
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3.11.16	紧紧围绕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深化社会体制改革，改革收入分配制度，促进共同富裕，推进社会领域制度创新，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形成科学有效的社会治理体制，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十八届五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	2015.10.29	“十三五”时期是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建议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必须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

规划的建议》		感，增强发展动力，增进人民团结，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
十九大报告《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	2017.10.18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从“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我国到 2035 年的目标是：人民生活更为宽裕，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明显提高，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 2050 年的目标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我国人民将享有更加幸福安康的生活。促进收入分配更合理、更有序。鼓励勤劳守法致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增加低收入者收入，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
十九届五中全会	2020.10.26	“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	2021.01.11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要统筹考虑需要和可能，按照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循序渐进，自觉主动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等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	2021.01.28	“共同富裕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个重要目标”
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	2021.02.25	习近平讲话提出，“治国之道，富民为始”，我们始终坚定人民立场，强调消除贫困、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我们党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体现，是党和政府的重大责任。
十四五规划	2021.03.12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人民群众的共同盼望。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归根结底是要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中央政治局会议	2021.04.30	促进国内需求加快恢复，制定促进共同富裕行动纲要，以城乡居民收入普遍增长支撑内需持续扩大。
浙江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示范区	2021.05.20	紧扣推动共同富裕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坚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问题为主攻方向，更加注重向农村、基层、相对欠发达地区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
七一讲话	2021.07.01	习近平在百年庆讲话中讲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

		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
《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 (2021-2025 年)》	2021.07.19	文件中明确提出，到 2025 年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明显实质性进展，形成阶段性标志性成果。
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1.08.17	习近平提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会议指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并提高精准性，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合理调节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形成中间大、两头小的橄榄型分配结构，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目标扎实迈进。

资料来源：公开新闻资料，华西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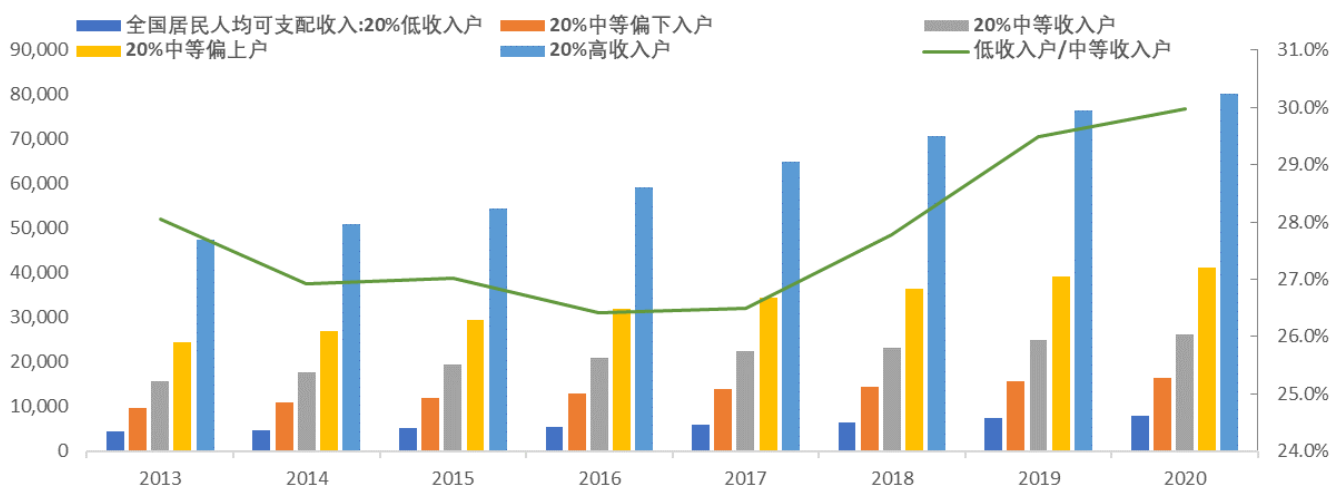
2. 示范区浙江省落实共同富裕具体目标

由于共同富裕的实现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需要部分地区先行先试、做出示范后逐步推进。6 月 10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浙江省成为共同富裕的发展建设示范区**。《意见》中明确了浙江省到 2025、2035 年以及本世纪中叶的共同富裕发展目标。

浙江省委书记袁家军在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上的讲话中对共同富裕的内涵、目标任务和举措进行了详细的阐述。

共同富裕的核心要义在于：共同富裕是普遍富裕基础上的差别富裕，不是同等富裕、同步富裕，更不是均贫富、杀富济贫；实现共同富裕是效率与公平、发展与共享的辩证统一。实现共同富裕的主攻方向为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这三个问题。

图 2 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位（元 %）



资料来源：WIND，华西证券研究所

内涵特征方面，面对三大差距（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的问题，浙江省提出形成区域一体化新格局、城乡新格局以及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显著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形成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的新机制。浙江省提出共同富裕的内涵是包含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和生态文明在内的“五位一体”的全面富裕，将对文化建设、生态建设以及社会文明建设提出要求。此外，共同富裕的内涵还包括了公共服务优质共享，公共服务的供给和质效将有所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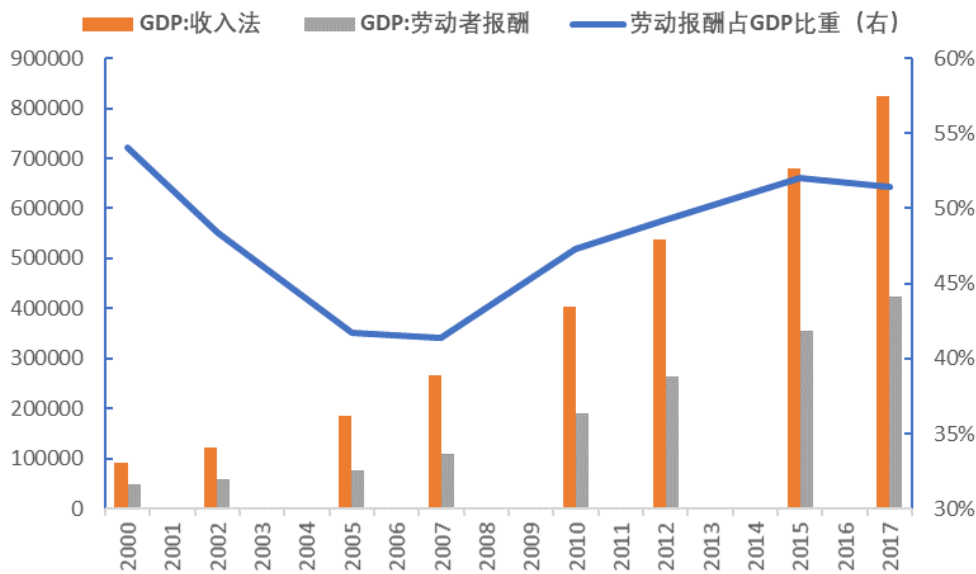
表 2：共同富裕的内涵特征

共同富裕的内涵特征	具体方面
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迈向更高阶段的社会形态。	阶梯式递进、渐进式发展
	从低层次共同富裕向高层次共同富裕跃升
	从局部共同富裕到整体共同富裕拓展
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与共同富裕相互促进、螺旋上升的社会形态。	树立全面的效率观
	全方位促进公平
社会结构更优化、体制机制更完善的社会形态。	形成区域一体化新格局
	形成城乡新格局
	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
	形成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的新机制
“五位一体”的全面富裕，统筹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	人民精神普遍富足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社会和谐和睦向上
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的社会形态。	高品质公共服务供给有效扩大
	优质公共服务共享难题有效破解
	以数字化改革推动公共服务质效显著提升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华西证券研究所

目标任务方面，浙江省制定《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将共同富裕的各个特征落实到可度量的指标。其中，到2025年的主要目标分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缩小“三大差距”、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精神文明和社会进步、生态文明建设以及社会和谐和睦6个方面。在持续缩小“三大差距”方面，重点的任务指标包括地区人均GDP最高最低倍差、城乡居民收入倍差、劳动报酬占GDP比重、居民人均收入与人均生产总值之比，以及中等收入群体比例等。

图3 全国劳动报酬占GDP比重（亿元 %）



资料来源：WIND，华西证券研究所

3. 共同富裕要求更合理的分配格局

分配制度直接决定了人民的收入结构，合理的分配格局对促进共同富裕、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有重要意义。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中强调，**要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建立科学的公共政策体系，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并提高精准性。

初次分配是由市场机制主导的按要素分配，生产经营成果分配到劳动收入、资本利润、地租、科技成果收入等形式上，是初步“分蛋糕”的过程。初次分配虽然具有更基础性的作用，但**主要体现效率的原则**。**再分配**则更多是由政府主导的分配调整，目的是“分好蛋糕”。在这一过程中**政府财政发挥了关键作用，尤其是直接税和转移支付**。比如常见的对贫困人群进行转移支付、制订阶梯形的个人所得税税率等手段，都能够一定程度上扶持低收入群体、调节过高收入，从而能达到实现社会公平和共同富裕的目的。**第三次分配**更多以企业和个人作为参与群体，通过社会的“自调节”，进一步缩小社会收入差距。**慈善和公益事业**在其间发挥着主导作用，**道德伦理**是主要驱动力，政府更多发挥引导和辅助的作用。

实现共同富裕需要在三次分配中提升效率与公平。在初次分配中，**合理提高劳动报酬，健全工资增长机制和拓展收入渠道，从横纵两个维度增加居民收入**。而在分配导向上，需要激励创业创新，比如鼓励企业开展员工持股、促进科创成果的财富转换等方式都是在初次分配中推动创新、优化分配的有力途径。

再分配过程关乎财政，政府的参与度高，因此需要处理好政府介入的具体方式和程度，要求财政“精准发力”。在政策层面上，**加大转移支付的力度和精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抓住民生重点**是调节收入差距的核心工作；而从监管角度而言，**遏制非市场因素进入、取缔非法收入**是维护分配正义的必要之举。

而在以公益和慈善事业作为主要力量的第三次分配中，**合理的激励机制是着重的发力点**。从个体维度出发，需要引导高收入群体和企业家主动参与和兴办公益事业，发挥这部分群体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中坚力量；而从公益事业维度出发，面对部分“粗暴公益”和作秀式公益的现状，完善的慈善事业机制、透明的组织和监管以及名誉性或财产性的激励，都是一些可以入手的解决角度。

4.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或政策出现超预期变化。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孙付，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华西宏观首席分析师，专注于经济增长、货币政策与利率研究，完成“蜕变时期：杠杆风险与增长动能研究”和“逆风侵袭：冲击与周期叠加”两部宏观经济研究专著，诸多成果被“金融市场研究”、“新财富”等收录刊发。

李紫洋，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和税务硕士，华西宏观研究助理，研究方向为经济增长。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特此声明。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标准	投资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上证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买入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5%
	增持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在 5%—15%之间
	中性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上证指数在 -5%—5%之间
	减持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 5%—15%之间
	卖出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5%
行业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推荐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0%
	中性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上证指数在 -10%—10%之间
	回避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0%

华西证券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汇园 11 号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5 层

网址：<http://www.hx168.com.cn/hxzq/hxindex.html>

华西证券免责声明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签约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或者经由其他渠道转发收到本报告而直接视其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研究所及其研究人员认为的已经公开的资料或者研究人员的实地调研资料，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以及推测仅于本报告发布当日的判断，且这种判断受到研究方法、研究依据等多方面的制约。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预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始终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需自行关注相应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仅提供给签约客户参考使用，任何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绝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视为做出投资决策的惟一参考因素，亦不应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均未考虑到个别客户的特殊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不能作为客户进行客户买卖、认购证券或者其他金融工具的保证或邀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者其他关联方均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任何可能损失负有任何责任。投资者因使用本公司研究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均是独立行为，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及其他关联方无关。

本公司建立起信息隔离墙制度、跨墙制度来规范管理跨部门、跨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务请投资者注意，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本公司的董事、高级职员或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

所有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如需引用、刊发或转载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华西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